

交通建设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

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佛开分公司 2025 年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[项目编号：JG2025-1111]的评标工作已经完成，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推荐了本次招标的中标候选人名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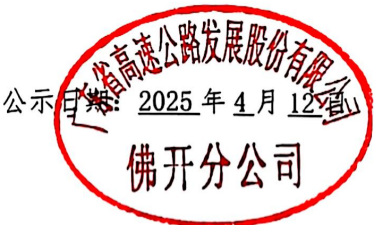
按规定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（具体时间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，公示期三日），具体如下：

中标候选人	第一中标候选人	第二中标候选人	第三中标候选人
单位名称	广东合鑫膳食集团有限公司	鑫鑫农业集团有限公司	东莞市穗丰膳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投标下浮率（%）	2.900%	2.500%	2.200%
投标总价（万元）	503.9490	506.0250	519.0000
修正后投标总价（万元）	503.9490	506.0250	507.5820
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资格证书编号	/	/	/
使用信用等级分值情况	该项目不使用信用等级	该项目不使用信用等级	该项目不使用信用等级
服务期	合同期限为 1 年（具体期限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），1 年服务期满后，服务期内没有发生食品安全事故且月度综合服务考评平均分不低于 60 分，招标人根据履约评价情况决定是否续签 1 年服务合同；若服务期内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或月度综合服务考评平均分低于 60 分的，则服务合同到期后自动终止不再续签。	合同期限为 1 年（具体期限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），1 年服务期满后，服务期内没有发生食品安全事故且月度综合服务考评平均分不低于 60 分，招标人根据履约评价情况决定是否续签 1 年服务合同；若服务期内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或月度综合服务考评平均分低于 60 分的，则服务合同到期后自动终止不再续签。	合同期限为 1 年（具体期限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），1 年服务期满后，服务期内没有发生食品安全事故且月度综合服务考评平均分不低于 60 分，招标人根据履约评价情况决定是否续签 1 年服务合同；若服务期内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或月度综合服务考评平均分低于 60 分的，则服务合同到期后自动终止不再续签。
资格能力条件	满足	满足	满足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、第六十条等规定和国家七部委《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全称)：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佛开分公司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张槎二路 1 号
联系人：黄先生
联系电话：020-36125168-5136

监督部门：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佛开分公司党群监审（人力）部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张槎二路 1 号
联系电话：020-36125168-5119



附件 1：服务期、资格能力条件

中标候选人	第一中标候选人	第二中标候选人	第三中标候选人
单位名称	广东合鑫膳食集团有限公司	鑫鑫农业集团有限公司	东莞市穗丰膳食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
投标下浮率 (%)	2.900%	2.500%	2.200%
投标总价 (万元)	503.9490	506.0250	519.0000
修正后投标总价 (万元)	503.9490	506.0250	507.5820
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资格证书编号	/	/	/
使用信用等级分值情况	该项目不使用信用等级	该项目不使用信用等级	该项目不使用信用等级
服务期	合同期限为 1 年 (具体期限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), 1 年服务期满后, 服务期内没有发生食品事故且月度综合服务考评平均分不低于 60 分, 招标人根据履约评价情况决定是否续签 1 年服务合同; 若服务期内发生食品事故或月度综合服务考评平均分低于 60 分的, 则服务合同到期后自动终止不再续签。		
资格能力条件	满足	满足	满足

附件 2：被否决投标的相关情况

序号	单位名称	否决依据	否决原因
/	/	/	/